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 本激励计划分配总览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刘奕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0.00	31.62%	0.11%
2	张春雷	中国	财务总监	8.00	3.16%	0.01%
3	伍嘉祺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00	1.98%	0.01%
4	项凌韬	中国	董事	5.00	1.98%	0.01%
5	杨果	中国	副总经理	5.00	1.98%	0.01%
核心管理人员（12 人）				100.00	39.53%	0.14%
预留部分				50.00	19.76%	0.07%
合计				253.00	100.00%	0.36%

二、 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①独立董事、监事，②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③外籍人员。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将于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